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6-035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管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投创业基金”）持有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7,363,6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94%，其中13,649,394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3年10月10日上市流通；13,714,272股为公司2023年度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已于2024年6月24日上市流通。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倪世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5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87%；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宋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7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9%；公司副总经理宋岩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7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5%；公司副总经理陈悉遥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9,6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4%。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股份均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归属股份分别于2024年11月27日、2025年8月1日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2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股东国投创业基金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9,186,32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倪世文先生拟减持数量不超过6,6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22%；宋洋先生拟减持数量不超过2,9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10%；宋岩松先生拟减持数量不超过3,4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11%；陈悉遥女士拟减持数量不超过4,9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016%。上述股东减持期间为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具体减持价格按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公司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股份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收到股东国投创业基金、倪世文先生、宋洋先生、宋岩松先生、陈悉遥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告知函》，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国投创业基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58,670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54%；倪世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633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2%；宋洋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948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0%；宋岩松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445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1%；陈悉遥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919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6%。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持股数量	27,363,666股
持股比例	8.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3,649,394股 其他方式取得：13,714,272股
股东名称	倪世文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6,532股
持股比例	0.0087%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6,532股
股东名称	宋洋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1,792股
持股比例	0.003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1,792股
股东名称	宋岩松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3,780股
持股比例	0.004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3,780股
股东名称	陈悉遥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9,677股
持股比例	0.006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9,677股

上述减持主体均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事、高管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5日
减持数量	1,658,67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0股 集中竞价减持，1,658,670股
减持价格区间	94.55～173.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204,820,525.54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7,527,652股
减持比例	0.5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
当前持股数量	25,704,996股
当前持股比例	8.39%

股东名称	倪世文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5日
减持数量	6,633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6,633股
减持价格区间	101.00～101.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669,933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2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22%
当前持股数量	19,899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65%
股东名称	宋洋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5日
减持数量	2,948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948股
减持价格区间	98.09～98.09元/股
减持总金额	289,169.3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1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0%
当前持股数量	8,844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29%
股东名称	宋岩松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5日
减持数量	3,445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3,445股
减持价格区间	99.50～100.71元/股
减持总金额	346,015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1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1%
当前持股数量	10,335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34%
股东名称	陈悉遥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5日
减持数量	4,919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919股
减持价格区间	98.00～98.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482,06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16%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16%
当前持股数量	14,758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48%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6-036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所持第一大股东部分股权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所持有的公司第一大股东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先进”）831.17万元出资额由于协助调查事项尚未结束，无法单独自动解除冻结流程，冻结期限将延长至2026年12月6日止，被冻结出资额间接对应公司总股本比例8.55%。

● 沈阳先进股权被冻结与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无关，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和管理造成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严格遵守相关规定，配合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实际控制人郑广文先生所持沈阳先进股权的冻结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所持第一大股东部分股权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由于需协助北京市监察委员会调查某事项，郑广文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第一大股东沈阳先进831.17万元出资额被北京市监察委员会冻结（京监冻(2024)130003号），冻结期限自2024年6月6日起至2025年6月6日止。

公司于近日获悉，由于上述事项尚未调查完毕，上述出资额冻结期限将延长至2026年12月6日止。

郑广文先生所持沈阳先进被冻结的831.17万元出资额占沈阳先进全部注册资本的47.50%，间接对应公司总股本比例8.55%。沈阳先进股权被冻结与公司治理无关，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与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冻结情况外，郑广文先生所持沈阳先进股权不存在其他受限情形。

二、风险提示

郑广文先生所持沈阳先进部分股权冻结与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无关，其本人目前正常参与公司生产经营并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责。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6临-20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6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1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北路2号（东晟广场）9幢15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31日和2026年6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作《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②社会公众股持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③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④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代理人必须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6月25日上午8:30～11:30 下午15:00～17:30

3.登记地点：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金马北路2号（东晟广场）9幢15层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林艳婷

电话：0593-2768888

传真：0593-2098993

5.会议费用：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93”，投票简称为“闽电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6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6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6董-08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6月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当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名，名单如下：

黄建恩、许光汀、王静、陈强、黄山章、温步瀛、邹雄、陈兆迎。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鉴于本议案与独立董事利益相关，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临-20）。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301682 证券简称：宏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8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定于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因公司最高现金管理额度已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本议案尚需单独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为提高决策效率，增加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收益，公司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投信产”）于2026年6月4日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宏明电子2025年年度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并提请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川投信产持有公司股份51,508,4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38%，具备向股东会提交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会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

成都市东部新区三岔街道公园大道2576号，成都东部美爵酒店1楼银杏厅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增加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十四次、十五次、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4月30日、5月20日、6月6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YPERLINK "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及手续：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现场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6年6月10日16时前公司收到信函为准）。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4）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2.登记时间

2026年6月10日9:00-11:00，14:00-16:00。

3.登记地点

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188号，公司高可靠大楼1111证券事务部。

邮寄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北京路188号，证券事务部（收），电话：028-84391463，邮编：610000。

4.会议联系人：

联系人：朱姗 联系电话：028-84391463

5.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4.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682”，投票简称为“宏明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的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的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增加2025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非累积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止。《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

存托凭证代码：689009 存托凭证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存托人2026-001

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九号有限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1次征求存托凭证持有人投票意愿的通知

本存托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九号有限公司股东会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6月26日

● 本次征求为存托人2026年第1次征求投票意愿

本次征求投票意愿的投票日：2026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会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 征求投票意愿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6年6月5日，本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接到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见附件）。根据该通知，上市公司将于2026年6月26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天兴寺路1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上市公司董事会已将2026年6月18日（北京时区）确定为股权登记日。截至股权登记日（北京时区）下午收市时（或者营业结束时），持有上市公司普通股的在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及其任何延期会议并投票。

截至登记日2026年6月18日（北京时区）下午沪市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拟行使其所持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普通股投票权，须通过本存托人进行投票。现就本存托人本次征求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投票意愿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投票意愿征求登记日及对象

（一）存托凭证登记日（北京时区）：2026年6月18日

（二）征求对象

截至登记日下午沪市收市时，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市公司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有权参加对上述九号有限公司股东会议案的征求投票意愿投票，向本存托人作出投票指示。

二、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征求投票意愿的具体安排

（一）征求方式：本次投票意愿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网络投票。

（二）征求投票意愿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北京时区）：自2026年6月26日至2026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投票意愿征求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北京时区）；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投票意愿征求当日的9:15-15:00（北京时区）。

（三）投票登录路径

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存托凭证持有人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四）存在的表决权差异安排

公司采用特殊投票权结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分为A类普通股股份（普通股份）和B类普通股股份（特别表决权股份），公司每份B类普通股股份具有5份表决权，每份B类普通股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除表决权差异外，A类普通股股份与B类普通股股份具有的其他股东权利完全相同。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绿峰、王野合计控制公司57.57%的投票权。

公司股东对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B类普通股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仍与每一A类普通股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1）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2）改变B类普通股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3）聘请或者解聘独立董事；

（4）聘请或者解聘审计委员会成员；

（5）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6）公司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截至目前，存托凭证持有人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etech I L.P.、Hetech II L.P.、Hetech III L.P.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B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5份表决权，持有的存托凭证对应的A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1份表决权，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A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1份表决权：

存托凭证持有人主体名称	表决权股份对应存托凭证数量（份）	特别表决权股份与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比例	合计持有表决权数量	合计持有表决权比例
Putech Limited	43,203,940	5	216,019,700	16.17%
	9,860	1	9,860	0.00%
Cidwang Limited	42,676,828	5	213,384,140	15.98%
	72,012	1	72,012	0.01%
Hetech I L.P.	10,000,714	5	50,003,570	3.74%
	1,190,411	1	1,190,411	0.09%
Hetech II L.P.	44,984,479	5	224,922,395	16.84%
	2,307,332	1	2,307,332	0.17%
Hetech III L.P.	11,087,120	5	55,435,600	4.15%
	1,156,601	1	1,156,601	0.09%

（五）征求投票意愿的股东会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6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7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8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11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附件股东会通知。

1、特别决议议案：5、10-13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13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1-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拟作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存托凭证持有人。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8

三、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征求投票意愿的注意事项

（一）根据《投票通知》，本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